



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

2024 年看見洄瀾

公益繪畫比賽

計畫日期：2024 年4月15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

協辦單位：社團法人大中華婦幼關懷成長協會

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

甄選要點

壹、活動緣起

花蓮獨特的風光景緻與多元的人文環境，造就本質的台灣色彩。希望藉由學子之手，將花蓮的豐富且原始的環境資源及多元文化繪出，展現自身對於花蓮這塊土地的情感，串聯各世代對花蓮的印象，進而親身踏入花蓮，感受當地最純樸的美好，並帶動地方觀光。

花蓮境內的原住民人口數為台灣縣市中之冠，包含了阿美族、賽德克族等六族。但因經濟及社會結構的變遷，原住民逐漸漢化，在成長的過程中，對自己的身分及文化感到模糊，社會大眾對於原住民也有許多的誤解，因此希望透過本次繪畫主題，讓原住民或是台灣學子在創作的過程中對於原民族文化能有更多的理解，提升原住民對自我的文化認同外，也創造更和諧的社會。

本會辦理「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迄今邁入第五屆，除了擴展繪畫能量，新增大專院校組別，更結合數位科技，將AR結合獲獎者之作品，增添畫作趣味性與可塑性。本次繪畫比賽持續辦理線上及線下之展覽，讓花蓮之美能具體呈現給社會大眾，更打破地區限制，讓美學教育無遠弗屆。

貳、計畫目的

- 一、推廣花蓮藝術文化及景緻之美，進而帶動地區觀光效益與經濟帶動
- 二、鼓勵學子繪畫藝術與創意素養
- 三、推動公益與社會服務風氣
- 四、挖掘與培育地方藝術人才
- 五、提升花蓮學子對自我的文化認同
- 六、提倡大眾對花蓮文化的理解，創造更融洽的社會氛圍

參、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

二、協辦單位：社團法人大中華婦幼關懷成長協會、財團法人臺灣生活美學基金會

肆、實施方式

一、徵選對象

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高中職及大專院校之學生

二、計畫日期

| 項目 | 日期 | 內容 | |
|---------|---------------------|-----------------------------|---------------------------|
| 1.宣傳期 | 5/1 起 | 提供數位及紙本宣傳 | |
| 2.報名收件期 | 5/1 至 8/30 | 線上報名，由學校/團體/單位統一電子報名，作品紙本繳件 | |
| 3.審查與公告 | 10 月中旬 | 審查與評選 | |
| 4.頒獎典禮 | 11 月下旬 | 於花蓮縣政府頒獎典禮與記者會 | |
| 5.展覽 | 11 月-12 月 | 線上畫展 | 於政府公告/比賽官網/社群開放線上展覽連結 |
| | 11 月 12 日-12 月 03 日 | 實體藝廊 | 花蓮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
| | 12 月 5 日-12 月 28 日 | | 新北市立圖書館(總館)-Easy Art 我的藝廊 |
| | 11 月-12 月 | | 熱愛生命暨台中市藝術亮點、數位美術館 |
| 備註 | 因應疫情調整活動形式及日期 | | |

伍、比賽辦法

一、參選資格：全國公私立國民中小學、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

二、收件日期：113 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30 日

三、 參選組別

- (一) 國小低年級組：小學 1-3 年級學生
- (二) 國小高年級組：小學 4-6 年級學生
- (三) 國中組：國中 1-3 年級學生
- (四) 高中(職)組：高中 1-3 年級學生及五專專一至專五學生
- (五) 大專院校組：中華民國各所高等教育學校之學生(註：五專屬於高中職組)

四、 作品內容與規格

(一) 繪畫主題

1. 文化風俗/節慶
2. 花蓮地區-景點/風景/自然生態環境

(二) 作品規格

1. 參賽作品以「件」計，每位參選者以 1 件為限。
2. 請以四開圖畫紙(390 X 545mm)作畫，單面繪圖，橫直不拘，繪圖用具、材料、形式亦不拘。

(三) 參賽學員請在畫紙背面內填妥各項應填項目，並不得在畫紙正面簽名或做任何記號；若資料填寫不全或在畫紙正面簽名、做記號者不予評選。

(四) 參賽學員需要簡述創作理念。

五、 評審與頒獎

(一) 評審辦法

1. 聘請學者及具實務工作經驗之專家進行評選，評審作業分為資格審查、複審三個階段。
2. 資格審查：由主辦單位先就報名表資料完整性及作品規格是否符合規定進行篩選。
3. 複審：由評審委員組成評審小組，議定評審方式，依據公平、公正原則，評定得獎作品。
4. 評審委員：由主辦單位聘請兒童繪畫、美術設計、視覺傳達、公益領域等相關領域專家。

5. 評審標準：技法 30%、主題表現 30%、創意 20%、素材運用 20%

(二)得獎名單公告：

得獎名單於113年10月中旬前公告於本活動官網。

壹、獎勵辦法

獎項與獎勵：分別頒發獎金及花蓮縣政府獎狀1式。

個人獎：各組取前3名、優選5名及佳作10名，分別頒發獎金、獎狀及獎品。

獎項名額得視入選作品之水準及應徵件數之多寡酌予調整或從缺。

參與者皆可獲取參賽證明1份

| 名次 年級 | 第一名 | 第二名 | 第三名 | 優選 5 名 | 佳作 10 名 |
|--------------------|------------|------------|------------|------------|-----------|
| 國小低年級組 (1-3 年級) | 新台幣 2000 元 | 新台幣 1000 元 | 新台幣 800 元 | 新台幣 500 元 | 獎品及 獎狀 |
| 國小高年級組 (4-6 年級) | 新台幣 3000 元 | 新台幣 2000 元 | 新台幣 1000 元 | 新台幣 800 元 | 獎品及 獎狀 |
| 國中 | 新台幣 4000 元 | 新台幣 3000 元 | 新台幣 2000 元 | 新台幣 1000 元 | 獎品及 獎狀 |
| 高中 (含五專) | 新台幣 5000 元 | 新台幣 4000 元 | 新台幣 3000 元 | 新台幣 2000 元 | 獎品及 獎狀 |
| 大專院校 | 新台幣 6000 元 | 新台幣 5000 元 | 新台幣 4000 元 | 新台幣 3000 元 | 獎品及 獎狀 |

六、報名及交件方式

(一) 步驟一:線上報名

1. 依海報QR CODE或公文網址填妥線上報名表。

報名網址如下：<https://form.ioform.com/241140993596464>

(二) 步驟二:線上報名紙本繳件

1. 下載列印(著作權同意書)-並簽妥
2. 上線報名完畢，請於畫作背面浮貼【著作使用權同意切結書】，並不得在畫紙正面簽名或做任何記號；若資料填寫不全或在畫紙正面簽名、做記號者不予評選。

(三) 步驟三：郵寄將作品及相關報名資料寄送至本會，統一由個人電子報名，作品紙本繳件，並將同意書夾於資料。

(四) 填妥電子報名表及收件確認後，本會將用mail發送確認信件，未收到收件確認請來電查詢。

(五) 獲獎作品將另發通知，並要求參加頒獎典禮。

(六) 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參賽證明於活動結束後寄出

七、洽詢窗口

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台中市西屯區朝馬五街21號)

看見洄瀾專案小組收

【本會電話】04-22532626

【本會網址】<http://www.llf.org.tw/>

八、注意事項

- (一) 參加者皆需附上報名表及著作權同意書，始報名成功。
- (二) 一人限繳交一件作品
- (三) 參賽證明於活動結束後寄出
- (四) 參賽者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主辦單位將善盡保密之責，絕不外洩。
- (五) 所有參賽作品一律不退件，得獎作品著作權歸花蓮縣政府，並授權給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時間、次數、方式使用。
- (六) 資料不齊全或不符合規定，即不符參賽資格，本會不另行通知。
- (七) 作品以個人創作為限，嚴禁盜用他人作品參賽，違者若查證屬實，除依法追繳原領金額外，相關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責，概與主辦單位無關。
- (八) 作品之所有權已被買斷者，或已於其他比賽獲獎者請勿參加，如涉有爭議概由參賽者負責，與主辦單位無關。

- (九) 主辦單位保有以上活動及獎項內容修改之權利。
- (十) 活動詳情，以花蓮縣政府、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頁及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官網最新公告為主。
- (十一) 寄送參賽作品時請使用堅固材質保護交寄,若遇不可抗力之任何災變、意外等事故所造成之毀損,主辦方對毀損之作品恕不負賠償之責。
- (十二) 得獎者資料(含領據、帳戶資料等)需在頒獎典禮結束後2週內提供,若逾期則不予以獎金。

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活動報名表暨著作使用權同意切結書
(電子報名依辦理情況調整)

報名日期： 報名序號：

| 個人基本資料 | | | |
|------------------------------|--|------|---|
| 中文姓名 | | 性 別 |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
| 出生日期 | 民國 年 月 日 | 學校區域 | 縣/市 區 |
| 單位名稱 | | 就讀班級 | |
| 指導老師 | | 聯絡電話 | |
| e-mail | | | |
| 報名組別 |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1-3 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中組：國中 1-3 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4-6 年級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高中組：高中 1-3 年級學生及五專專一至專五學生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院校組：中華民國各所高等教育學校之學生 | | |
| 家長聯絡資料 | | | |
| 家長姓名 | | 關 係 |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手機 | |
| e-mail | | | |
| 通訊地址 | □□□ | | |
| 作品簡述 | | | |
| 請填寫約 70 字內有關此張作品之文字說明或創作心得內容 | | | |

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

個人資料蒐集、肖像權、著作使用權讓與同意書

您好:

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乙方)為辦理【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告知有關甲方對於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等相關事項以及提供之作品資料進行公益性致展示及各類型媒體宣傳如下，請立同意書人詳閱後簽章

本人_____ (立同意書人為未成年人時其法定代理人) _____ (以下簡稱為甲方) 同意予財團法人熱愛生命文教基金會(以下簡稱乙方)「_____」【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使用，並簽署表示接受本同意書之內容。簽署本同意書，即表示雙方願意接受下列所有條款與規範：

一、個人資料直接蒐集

基於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在此向您說明乙方針對個人基本資料蒐集、利用之目的。乙方所蒐集之甲方資料(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籍、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婚姻、家庭、教育、職業、聯絡方式、社會活動及其他足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辨識之個人資料)僅作為乙方之【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辦理及其他社會公益福利服務事項所需使用。

二、肖像權使用

拍攝、修飾、使用、公開展示甲方本人之肖像、名字...等，使用於非獨佔性、適用範圍遍及全世界、免版稅的方式授權乙方從事以下行為：

(一)乙方得以各種管道(官網、社群媒體...等)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並可公開發表，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甲方個人形象，不得發表於非正當管道(例如情色書刊或網站、交友網站或違反社會風俗之貼圖網站等)上

(二)同意使用授權肖像來展示及宣傳乙方所有的服務項目，使用年限自簽署起年計10年。

三、作品著作財產權讓與

甲方同意將參與【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之作品之著作財產權讓與乙方，乙方擁有出版、重製、改作、散布、公開展示、口述、播送及發行各類型態媒體宣傳之權利，不另致酬，絕無異議。

甲方保證參與【2024年看見洄瀾公益繪畫比賽計畫】之作品資料均為自行創作，絕無抄襲、模仿或剽竊等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權之不法情事，若甲方違反本條之擔保事項，則其相關法律責任由甲方自行負責。

本人已閱畢並且同意上述之事項，(未滿七歲之未成年人應請法定代理人簽章、滿七歲至未滿十八歲之未成年人應請法定代理人一併簽章)

立同意書人(甲方)簽名_____，法定代理人簽名：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聯絡電話：_____

